

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高建发〔2023〕41号

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修改《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的 通知

局各股室、下属单位：

根据县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的安排部署，进一步深化、创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，加大部门联合抽查力度，实现全覆盖、常态化、精准化抽查，结合我局实际情况，特编制了《高阳县在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，现将计划印发给你们，希望认真配合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1. 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3月28日



附件 1

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发起部门	联合部门	抽查时间
联 2023009	2023 年高阳县部门联合抽查 009	联 009	以实施方案名称为准	定向	按照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 5%以上（抽取约 18 户）	县住建局：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；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；建筑市场消防情况的检查；建筑施工企业资质（总承包特级、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）许可后的监督检查；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为监督检查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行业各类企业资质许可后监督检查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人员资格许可后监督检查；建筑市场监督检查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；工程建设标准监督检查；房地产市场监督检查；城市燃气、城市供热监督检查；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许可后的监督检查；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监督检查；房地产市场行政监督行为的监督检查；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监督；建筑市场行政监督使用监督检查；绿色民用建筑节能监督检查；建筑工程材料设备使用监督检查；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活动的指导和监督检查等；城市供水水质监督检查；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、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审批后的监督检查；散装水泥、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；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监督检查；市政设施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；县市场监管局：价格行为检查；房地产类审批（挖掘道路）；县人防办：人防工程设计单位的行业定价情况的监督检查等；县人防办：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检查；对人防工程监理单位检查；对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检查；对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的检查；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的检查；对人民防空教育的检查；对人民防空信息化建设的检查；对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质量检测单位的检查。	房地产业单位、建筑市场从业单位、建筑施工企业、物业服务企业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（依各参与部门需求确定）	县住建局	县市场监管局、县人防办	2023 年 9-10 月